

SINGAMAS

勝獅貨櫃企業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票代號: 0716

網址: <http://www.singamas.com>, <http://www.irasia.com/listco/hk/singamas> 及
<http://quamir.quamnet.com/JSOD/jsp/c/ipo.jsp?lang=tc&code=0716>

二零零六年全年業績公布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財務概要

- 綜合營業額上升 9.6% 至 924,011,000 美元
- 綜合溢利下跌 59.7% 至 18,096,000 美元
- 每股盈利為 2.96 美仙(二零零五年: 7.35 美仙)
- 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普通股 3 港仙, 連同年度內已派發之中期股息每股 4 港仙, 本年度合共派息每股 7 港仙
- 本集團之最高年產能力從去年的 850,000 個廿呎標準箱增至 1,250,000 個廿呎標準箱

全年業績

勝獅貨櫃企業有限公司(「勝獅」/「本公司」)董事會欣然宣布,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綜合全年業績如下:

綜合損益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六年 千美元	二零零五年 千美元
營業額	3	924,011	842,936
其他收入		3,556	1,257
製成品及在製品的存貨變動		22,335	(127,544)
原材料及消耗品支出		(767,681)	(547,779)
僱員成本		(51,516)	(36,640)
折舊及攤銷		(12,589)	(10,409)
其他費用		<u>(87,567)</u>	<u>(64,417)</u>
經營溢利		30,549	57,404
財務費用		(17,732)	(9,397)
投資收入		1,540	1,186
財務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		7,468	67
應佔聯營公司之溢利		1,189	1,208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之(虧損)溢利		<u>(477)</u>	<u>9,683</u>
除稅前溢利		22,537	60,151
所得稅項開支	4	<u>(1,219)</u>	<u>(6,146)</u>
本年度溢利		21,318	54,005
		=====	=====
應佔溢利：			
本公司股東		18,096	44,899
少數股東權益		<u>3,222</u>	<u>9,106</u>
		21,318	54,005
		=====	=====
每股盈利 - 基本	6	2.96 美仙	7.35 美仙
		=====	=====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六年 千美元	二零零五年 千美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機器及設備	7	169,315	99,557
專利權		1,120	850
商譽		5,598	1,691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13,261	5,419
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		19,664	37,427
可供出售之投資		3,174	1,614
預付租賃款項		53,992	46,857
遞延稅項資產		1,979	243
其他資產		489	452
		<u>268,592</u>	<u>194,110</u>
流動資產			
存貨	8	240,875	115,518
應收賬款	9	179,884	65,133
預付及其他應收款項	10	183,061	31,395
應收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270	256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11	376
應收共同控制實體款項		475	840
應收一有關連公司款項		879	1,072
可收回之稅項		185	64
財務衍生工具		7,535	67
預付租賃款項		1,221	1,042
銀行結餘及現金		80,659	102,604
		<u>695,055</u>	<u>318,367</u>
資產總額		<u>963,647</u>	<u>512,477</u>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六年 千美元	二零零五年 千美元
權益及負債			
資本及儲備			
股本		7,844	7,844
股份溢價		98,011	98,011
累計溢利		106,345	100,211
其他儲備		<u>13,946</u>	<u>9,648</u>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226,146	215,714
少數股東權益		<u>43,135</u>	<u>39,252</u>
權益總額		<u>269,281</u>	<u>254,966</u>
非流動負債			
銀行借款		99,037	110,387
遞延賬款		<u>1,992</u>	<u>-</u>
		<u>101,029</u>	<u>110,387</u>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11	130,788	41,784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賬款		91,085	40,311
應付票據	12	130,427	13,011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1,611	880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2,283	837
應付共同控制實體款項		71	80
銀行借款		233,792	48,015
遞延賬款		200	-
應付稅項		<u>3,080</u>	<u>2,206</u>
		<u>593,337</u>	<u>147,124</u>
負債總額		<u>694,366</u>	<u>257,511</u>
權益及負債總額		<u>963,647</u>	<u>512,477</u>

附註:

1. 重要會計政策

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慣例編製，惟若干財務衍生工具乃按公允價值計算。

2. 應用全新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首次應用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多項新準則、修訂及詮釋（以下統稱為「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準則已由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一日或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會計期度起生效。採納該等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未對前期度及本期度業績之編製及呈報造成重大影響。因此，並無須要作前期度調整。

財務擔保合約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應用由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會計期度起生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 39 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4 號（修訂本）「財務擔保合約」。

財務擔保合約於香港會計準則第 39 號「財務工具：確認及計量」中被定義為「一合約其簽發人須要繳付某指定款項予合約持有人作為因某指定債務人未能履行債務票據中原有或經修改的條款中指定須要繳付的款項而引致之損失」。

本集團作為財務擔保合約之簽發人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前，財務擔保合約並不須要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4 號「保險合約」入賬，而只須披露為或然負債。當可能須要耗用資源作支付財務擔保責任而所須金額又能準確地預測時，財務擔保才須要作撥備。

當應用此修訂後，本集團簽發之財務擔保合約如非指定為通過損益之公允價計算的，將以公允價減因簽發該財務擔保合約所須之交易費用作初始確認。作出初始確認後，本集團將以 (i)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 37 號「準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確定之金額；或 (ii) 初始確認金額減（如適用）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 18 號「收入」確認之累計攤銷，兩者較高之金額計算財務擔保合約。

本公司向附屬公司提供財務擔保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前，本公司向附屬公司之債權人提供財務擔保並不須要入賬，而只須披露為關連交易及或然負債。

當應用此修訂後，本公司向附屬公司提供財務擔保合約如非指定為通過損益之公允價計算的，將以公允價作初始確認。作出初始確認後，本公司將以 (i)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 37 號「準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確定之金額；或 (ii) 初始確認金額減（如適用）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 18 號「收入」確認之累計攤銷，兩者較高之金額計算財務擔保合約。

尚未生效的新會計準則將可能引起的影響

本集團並未提前採納以下已頒布惟尚未生效的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及詮釋。本公司董事會預期應用該等準則、修訂及詮釋並不會對本集團及本公司之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8 號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 7 號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 8 號

資金披露¹

財務工具：披露¹

經營分部²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 29 號惡性通貨膨脹經濟中採用財務報告重述法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2 號的範疇⁴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 9 號	重估嵌入衍生工具 ⁵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 10 號	中期財務報告及減值 ⁶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 11 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2 號 - 集團或國庫股票交易 ⁷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 12 號	特許服務安排 ⁸

¹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會計年度起生效

²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會計年度起生效

³ 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會計年度起生效

⁴ 於二零零六年五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會計年度起生效

⁵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會計年度起生效

⁶ 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會計年度起生效

⁷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會計年度起生效

⁸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會計年度起生效

3. 業務及地區分部

業務分部

本集團現劃分為三個經營部門：製造業務、貨櫃堆場／碼頭和中流作業。本集團以該等部門為基準呈報其主要分部資料。

主要業務如下：

製造業務	—	生產海運乾貨櫃、冷凍櫃、可摺疊式平架貨櫃、其他特種貨櫃、貨櫃配件以及拖架等。
貨櫃堆場／碼頭	—	提供貨櫃存放、維修、拖運、貨櫃站、貨櫃／散貨處理、以及其他貨櫃相關業務。
中流作業	—	提供中流作業服務。

該等業務之分部資料呈報如下：

二零零六年

	製造業務 千美元	貨櫃堆場 ／碼頭 千美元	中流作業 千美元	抵銷 千美元	總額 千美元
營業額					
對外銷售	890,376	20,094	13,541	-	924,011
分部間銷售	-	3,484	110	(3,594)	-
合計	890,376	23,578	13,651	(3,594)	924,011
分部間銷售價格乃按市場釐定。					
經營溢利	20,834	6,389	3,326		30,549
財務費用					(17,732)
投資收入					1,540
財務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					7,468
應佔聯營公司之(虧損)溢利	(161)	1,350	-		1,189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之(虧損)溢利	(1,239)	762	-		(477)
除稅前溢利					22,537
所得稅項開支	(100)	(820)	(299)		(1,219)
本年度溢利					21,318
其他資料					
	製造業務 千美元	貨櫃堆場 ／碼頭 千美元	中流作業 千美元		總額 千美元
資本支出	67,684	4,440	47		72,171
折舊及攤銷	9,839	2,741	9		12,589
資產負債表					
資產					
分部資產	859,422	61,822	4,142		925,386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8,080	5,181	-		13,261
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	7,233	12,431	-		19,664
未分配資產					5,336
綜合資產總額					963,647
負債					
分部負債	345,057	11,992	1,409		358,458
未分配負債					335,908
綜合負債總額					694,366

二零零五年

	製造業務 千美元	貨櫃堆場 ／碼頭 千美元	中流作業 千美元	抵銷 千美元	總額 千美元
營業額					
對外銷售	809,166	18,501	15,269	-	842,936
分部間銷售	-	3,647	54	(3,701)	-
合計	809,166	22,148	15,323	(3,701)	842,936

分部間銷售價格乃按市場釐定。

經營溢利	48,572	5,604	3,228		57,404
財務費用					(9,397)
投資收入					1,186
財務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					67
應佔聯營公司之溢利	18	1,190	-		1,208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之溢利	8,732	951	-		9,683
除稅前溢利					60,151
所得稅項開支	(5,500)	(373)	(273)		(6,146)
本年度溢利					54,005

其他資料

	製造業務 千美元	貨櫃堆場 ／碼頭 千美元	中流作業 千美元	總額 千美元
資本支出	40,646	5,708	32	46,386
折舊及攤銷	7,554	2,833	22	10,409
商譽減值	880	-	-	880
存貨可變現淨值之減值準備	7,354	-	-	7,354
呆壞賬準備	2,515	-	-	2,515

資產負債表

資產

分部資產	406,464	56,258	4,988	467,710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1,441	3,978	-	5,419
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	26,451	10,976	-	37,427
未分配資產				1,921
綜合資產總額				512,477

	製造業務 千美元	貨櫃堆場 ／碼頭 千美元	中流作業 千美元	總額 千美元
負債				
分部負債	88,734	6,296	1,873	96,903
未分配負債				<u>160,608</u>
綜合負債總額				<u><u>257,511</u></u>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總資產減流動負債及本集團之流動資產淨值分別為370,310,000美元(二零零五年：365,353,000美元)及101,718,000美元(二零零五年：171,243,000美元)。

地區分部

本集團的業務分佈於香港、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香港及台灣除外)、印度尼西亞共和國(“印尼”)及泰國。本集團之製造業務設於中國及印尼，貨櫃堆場／碼頭業務則設於香港、中國及泰國，而中流作業業務則設於香港。

下表提供本集團按地區市場分析之營業額，並未考慮貨櫃生產地或服務提供原地：

	營業額	
	二零零六年 千美元	二零零五年 千美元
按地區分析		
美國	253,456	181,071
歐洲	201,415	289,122
香港	159,024	167,704
台灣	67,889	26,978
中國	64,398	84,404
韓國	55,734	39,767
其他	122,095	53,890
	<u>924,011</u>	<u>842,936</u>

以下是按地區(資產所在地)分析分部資產之賬面淨值，與及物業、機器及設備、預付租賃款項和無形資產之添置：

	分類資產的賬面價值		物業、機器及設備、預付租賃款項以及無形資產之添置	
	二零零六年 千美元	二零零五年 千美元	二零零六年 千美元	二零零五年 千美元
中國	863,520	398,886	71,179	41,502
香港	50,354	53,886	815	4,799
其他	11,512	14,938	177	85
	<u>925,386</u>	<u>467,710</u>	<u>72,171</u>	<u>46,386</u>

4. 所得稅項開支

香港利得稅乃以年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 17.5% (二零零五年: 17.5%) 之稅率作出撥備。

海外溢利之稅項乃以年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本集團所經營地區之現行稅率計算。

	二零零六年 千美元	二零零五年 千美元
本年度稅項:		
香港利得稅		
- 本年度	1,638	295
海外稅項		
- 本年度	1,623	6,190
- 前年度多做撥備	(306)	(305)
	<u>2,955</u>	<u>6,180</u>
遞延稅項:		
本年度抵免	(1,736)	(34)
本年度所得稅項開支	<u>1,219</u>	<u>6,146</u>

5. 股息

	二零零六年 千美元	二零零五年 千美元
於年內確認之已分派股息:		
中期股息 - 已付		
每普通股 4 港仙(二零零五年: 9 港仙)	3,141	7,078
末期股息 - 已付		
每普通股 9 港仙(二零零五年: 12 港仙)	7,082	9,408
	<u>10,223</u>	<u>16,486</u>

董事會根據已發行股份建議派發每普通股 3 港仙(二零零五年: 9 港仙)之末期股息，合共 2,357,000 美元(二零零五年: 7,082,000 美元)，但須經股東在即將舉行之周年大會上通過。

6. 每股盈利 - 基本

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每股基本盈利乃按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零六年 千美元	二零零五年 千美元
盈利:		
藉以計算基本及攤薄每股盈利之盈利	<u>18,096</u>	<u>44,899</u>
股份數目:		
藉以計算基本每股盈利之普通股數	<u>611,228,760</u>	<u>611,228,760</u>

所呈列之兩個年度均無會引致攤薄之潛在普通股。

7. 物業、機器及設備之變動

集團於年內支出合共 66,542,000 美元 (二零零五年: 22,119,000 美元) 用作興建新的生產設施, 以及提升製造業、貨櫃堆場/碼頭及中流作業設備。

8. 存貨

	二零零六年 千美元	二零零五年 千美元
原材料	149,674	71,001
在製品	16,286	7,101
製成品	74,915	37,416
	<u>240,875</u>	<u>115,518</u>

9. 應收賬款

本集團已制定一套明確之信貸政策。信貸期一般由 30 天至 120 天不等, 視乎與本集團之關係及客戶之信譽而定, 本集團與各客戶分別制定互相同意之信用條款。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收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六年 千美元	二零零五年 千美元
零至三十天	100,506	32,709
三十一至六十天	45,329	9,205
六十一至九十天	19,410	6,334
九十一至一百二十天	12,951	7,369
一百二十天以上	1,688	9,516
	<u>179,884</u>	<u>65,133</u>

10. 預付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本集團預付 105,595,000 美元 (二零零五年: 12,823,000 美元) 予多位供應商作為購買原材料按金。

11. 應付賬款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付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六年 千美元	二零零五年 千美元
零至三十天	61,252	16,712
三十一至六十天	22,851	8,650
六十一至九十天	18,280	4,718
九十一至一百二十天	16,085	7,152
一百二十天以上	12,320	4,552
	<u>130,788</u>	<u>41,784</u>

12. 應付票據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票據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六年 千美元	二零零五年 千美元
零至三十天	61,407	3,801
三十一至六十天	38,777	3,311
六十一至九十天	22,180	2,939
九十一至一百二十天	4,708	1,968
一百二十天以上	3,355	992
	<u>130,427</u>	<u>13,011</u>

業務回顧

本集團三家分別位於寧波、天津及惠州的新貨櫃製造廠，由於未能如期取得所有許可證，投產日期須延遲至二零零六年七月底。新廠房因此錯過了年度旺季，並帶來顯著的前期虧損。

此外，本集團自二零零六年三月起開始於青島生產高價值的美國內陸貨櫃及貨櫃拖架。基於技術因素及首年的生產效益普遍較低，此項新業務於年內同樣錄得虧損。新產品及三家新廠房所產生的虧損，使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未如理想。

儘管如此，勝獅將透過擴充了的產能及產品組合，迎接未來的業務增長。

製造業務

製造業務仍為本集團的核心業務，佔總營業額 96%。自二零零六年六月一日起，原為本集團共同控制實體的青島太平貨櫃有限公司(「青島太平」)的賬目已全數併入本集團的賬目內，令製造業務的營業額上升 10%至 890,376,000 美元。然而，由於三家設於中國的新廠房的投產日期有所延誤，加上製造新產品所產生的前期虧損，令本分部的除稅及少數股東權益前溢利由二零零五年的 49,378,000 美元下降至 10,028,000 美元。

本集團於年內共生產 583,543 個廿呎標準箱，較二零零五年上升 18.1%。透過完成下列三項擴充計劃，本集團的最高年產能力由去年的 850,000 個廿呎標準箱增加至 1,250,000 個：

- 成立寧波太平貨櫃有限公司(「寧波太平」)，此新建乾貨櫃製造廠之最高年產能力達 100,000 個廿呎標準箱。
- 遷徙及擴充天津太平貨櫃有限公司，此乾貨櫃製造廠之最高年產能力由 50,000 個廿呎標準箱增加至 120,000 個。
- 成立惠州太平貨櫃有限公司(「惠州太平」)，此新建乾貨櫃製造廠位於廣東省東部，最高年產能力達 200,000 個廿呎標準箱。

在擴充生產設施的同時，本集團亦落實三項業務發展策略，推動未來業務增長：

一) 拓展日本市場

於二零零六年九月，本集團與日本最大、在全球約 80 個國家經營業務的貿易公司—三菱商事株式會社(「三菱」)達成銷售代理協議。根據該協議，雙方將合作銷售及推廣勝獅之貨櫃至日本市場。憑藉三菱的廣泛業務網絡及於日本的影响力，本集團相信是次合作將有助其拓展市場覆蓋網絡以及增加收入來源。

二) 鞏固及加強廠房網絡

於二零零六年三月，全球第六大貨櫃航運公司(按付運量計)中國海運(集團)總公司旗下附屬公司中海集團投資有限公司(「中海集團」)與勝獅達成協議，同意向勝獅收購寧波太平的 20% 股本權益。透過此項策略聯盟，雙方將可進一步開拓迅速增長的寧波/浙江市場，並提升本集團於貨櫃製造方面的整體競爭力。

為進一步加強與中海集團及三菱集團的策略合作關係，於二零零六年九月，勝獅分別與中海集團及三菱集團達成股權轉讓協議，出售惠州太平 20% 及 9% 股本權益。

此外，勝獅於二零零六年五月與新華錦集團有限公司(「新華錦集團」)達成股權轉讓協議，向新華錦集團收購青島太平 40% 股本權益，令本集團的持股比例增至 95%。青島太平位於中國第三最繁忙貨櫃港口—青島，是本集團第四大乾貨櫃製造廠(以產能計)。

三) 擴闊產品組合

擁有更廣闊的產品組合可提升本集團的盈利能力，故自二零零六年三月起，青島太平便開始生產高價值的美國內陸貨櫃(45 呎、48 呎及 53 呎貨櫃箱)。這些產品專門為美國、加拿大及墨西哥的陸路運輸而設計。由於銷售訂單不斷增加，加上生產效益得到改善，青島太平已於二零零七年二月達至收支平衡。

自二零零六年三月起，本集團旗下青島勝獅工業車有限公司亦開始於青島太平的廠址生產貨櫃拖架，主要供應北美市場使用。

二零零六年三月，勝獅與總部設於荷蘭的 Flax Field Trading B.V. (「FFT」) 合作，於本集團的順德廠房設立專門製造罐箱的生產設施。此生產設施擁有最尖端的技術，並得到 FFT 的強大技術和培訓支援。結合 FFT 在罐箱設計、生產、工程支援、市場推廣及售後服務方面的專業知識以及本集團在生產貨櫃的豐富經驗，相信是次合作將進一步擴闊勝獅的產品組合及收入來源。而生產設施亦已於二零零七年一月展開商業生產。

物流服務

有見中國主要港口的貨櫃吞吐量持續增長，本集團對旗下物流業務於未來十年的增長充滿信心。回顧年內，本集團的貨櫃堆場/碼頭共處理了約 470 萬個廿呎標準箱，每日平均儲

存量為 109,450 個廿呎標準箱。貨櫃堆場/碼頭的總佔地及堆存量分別為 120 萬平方米及 142,500 個廿呎標準箱。此分部的營業額為 20,094,000 美元，較二零零五年上升 8.6%。除稅及少數股東權益前溢利為 9,134,000 美元，較去年上升 21.2%。

本集團的中流作業共處理了 304,966 個廿呎標準箱，相對二零零五年的 329,260 個廿呎標準箱。由於本集團有效的成本控制措施，此分部的除稅及少數股東權益前溢利上升 4.4% 至 3,375,000 美元。

前景

回顧年內，勝獅集中資源於提升產能及擴闊產品組合，以推動未來的業務增長。本集團生產高價值產品，不僅迎合客戶需要，並有助本集團於未來數年爭取業務商機。

本集團相信二零零七年全球貨櫃運輸將繼續增長，帶動市場對新貨櫃及物流服務的強勁需求。市場預期，合共提供 149 萬個廿呎標準箱櫃位的新貨櫃船將於二零零七年交付予多家船公司。估計二零零七年至二零一零年的貨櫃載貨容量將以平均每年 13.7% 的速度增長，市場對新貨櫃的需求將保持平穩。

貨櫃製造將繼續為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的主要增長動力，預期貨櫃的平均售價將與原料成本同步穩定上升。

同時，本集團將繼續堅守業務發展策略—擴闊產品組合及發展特種貨櫃，以應付市場需求。預期特種貨櫃的銷售量將於未來數年不斷上升，並佔本集團總收入的一大比重。

此外，本集團將繼續提升生產設施以將產能最大化、發掘與其他業務夥伴組成策略聯盟的潛在機會，以及擴大銷售網絡以加強市場領導地位。

本集團已處於有利位置，從而爭取未來各項業務商機。

股息

董事會建議派發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末期股息每普通股 3 港仙(二零零五年:每股 9 港仙)予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一日星期五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連同年度內已派發之中期股息每普通股 4 港仙(二零零五年:每股 9 港仙)，本年度合共派息每普通股 7 港仙(二零零五年:每股 18 港仙)。待即將舉行之股東周年大會上獲批准後，建議股息將於二零零七年七月三十一日或之前派付予各股東。

本公司將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二十九日星期二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一日星期五期間(包括首尾兩天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如欲獲得派發末期股息的資格，股東須最遲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二十八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一併交回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 183 號合和中心 17 樓，以辦理登記手續。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與管理層已審閱本集團採用之會計政策及已就核數、內部監控運作及財政匯報等事項商討，亦已審閱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全年財務報表(「全年報告」)。於回顧年內，委員會共進行三次會議。

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年內概無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儲備轉撥

根據中國現行規例，設於中國之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在年內共轉撥1,284,000 美元及 455,000 美元至本集團之一般儲備及發展儲備。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於本財政年度內，本公司已全面遵守所有適用於本公司的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提出的準則。

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列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本公司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本公司全體董事在本全年報告所包括之會計期間之任何時間，已遵守標準守則及其行為守則所規定有關董事的證券交易的標準。

承董事會命

張允中

主席

香港，二零零七年四月十一日

於本公布當日，本公司之董事會成員如下：張允中先生、張松聲先生、薛肇恩先生、金旭初先生及張朝聲先生為執行董事，關錦權先生為非執行董事，顏文傑先生、王家泰先生及蘇錦春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請同時參閱本公布於信報刊登的內容。